

项目编号：20728-2024

绿色供应链管理体系 监督审核报告



组织名称：重庆华虹仪表有限公司

审核组长（签字）：	胡帅
审核组员（签字）：	文平
报告日期：	2025年10月17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编制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8号1幢-3至26层101内8层810
电话：010-8225 2376
官网：www.china-isc.org.cn
邮箱：service@china-isc.org.cn



联系我们，扫一扫！



审核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是对本次审核的总结，以下文件作为本报告的附件：
 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 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不符合项报告 其他
2. 免责声明：审核是基于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考虑到抽样风险和局限性，本报告所表述的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并不能 100% 地完全代表管理体系的真实情况，特别是可能还存在有不符合项；在做出通过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定之前，审核建议还将接受独立审查，最终认证结果经 ISC 技术委员会审议做出认证决定。
3. 若对本报告或审核人员的工作有异议，可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 30 日内向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专线电话：010-58246011 信箱：service@china-isc.org.cn）。
4. 本报告为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可在现场审核结束后提供受审核方，但正式版本需经 ISC 确认，并随同证书一起发放。本审核报告不能做为最终认证结论，认证结论体现为认证证书或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书。
5. 基于保密原因，未经上述各方允许，本报告不得公开。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依法调阅除外。

审核组公正性、保密性承诺

（本承诺应在首、末次会议上宣读）

为了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维护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ISC)的公正性、权威性、保证认证审核的有效性，审核组成员特作如下承诺：

1. 在审核工作中遵守国家有关认证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遵守 ISC 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 ISC 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2. 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漏。为受审核组织保守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
3. 严格遵守审核员行为准则，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不接受受审核组织赠送的礼品和礼金，不参加宴请，不参加营业性娱乐活动。
4. 在审核之日前两年内未对受审核方进行过有关认证的咨询，也未参与该组织的设计、开发、生产、技术、检验、销售及服务等工作。与受审核方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和利害冲突。审核员已就其所在组织与受审核方现在、过去或可预知的联系如实向认证机构进行了说明。
5.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相关规定，保证仅在 ISC 一个认证机构执业，不在认证咨询机构或以其它形式从事认证咨询活动。
6. 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要求所造成的对受审核方和 ISC 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审核组长：胡帅

组员：文平



一、审核综述

1.1 审核组成员

序号	姓名	组内职务	注册级别	审核员注册证书号	专业代码
A	胡帅	组长	审核员	ISC-341707-R08	
B	文平	组员	审核员	ISC-93566-R08	

其他人员

序号	姓名	审核中的作用	来自
1	易丽	向导	受审核方
2	无	观察员	

1.2 审核目的

本次审核目的是组织获得**绿色供应链管理体系**认证后，进行，进行第 1 次监督审核

(证书暂停后恢复其他特殊审核请注明)：

审核通过检查受审核方的组织结构、运作情况和程序文件，以证实组织基于观点及供应链需求驱动理论所确定的活动、产品和服务中能够控制或能够施加影响的环境因素已识别并持续有效控制，能否保持并持续改进管理体系，评价其符合认证准则要求的程度，从而确定是否暂停原因已消除，恢复认证注册，保持认证资格。

1.3 接受审核的主要人员

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等，详见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1.4 依据文件

a) 管理体系标准：RB/T 089-2022 《绿色供应链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

b) 适用的法律法规；

c) 受审核方文件化的管理体系；

本次为单一体系审核结合审核联合审核一体化审核；

d) 相关审核方案；

e) 适用的产品（服务）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及所适用的食品职业健康安全及卫生标准：《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



消费者权益保护法》GB/T 15284-2022 多费率电能表 特殊要求、GB/T16847-1997 保护用电流互感器暂态特性技术要求、GB17201-2007 组合互感器、GB/T 17215.301-2007 多功能电能表 特殊要求、GB/Z21192-2007 电能表外形和安装尺寸、GB/T 33708-2017 静止式直流电能表等标准及法律法规；

f) 其他有关要求（顾客、相关方要求）：（GB/T 39257-2020 《绿色制造 制造企业绿色供应链管理 评价规范》等）。

1.5 审核实施过程概述

1.5.1 审核时间：2025年10月17日上午至2025年10月17日下午实施审核。

审核覆盖时期：自2024年10月12日至本次审核结束日。

审核方式：现场审核 远程审核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1.5.2 审核范围（如与审核计划不一致时，请说明原因）：

R08:电能计量仪表、互感器、绝缘子的设计、制造、销售所涉及的绿色供应链管理活动（一级）

1.5.3 审核涉及场所地址及活动过程（固定及临时多场所请分别注明各自活动过程）

注册地址：重庆市北碚区嘉创路 88 号

办公地址：重庆市北碚区嘉创路 88 号

经营地址：重庆市北碚区嘉创路 88 号

多场所地址：无

临时场所（需注明其项目名称、工程性质、施工地址信息、开工和竣工时间）：无

1.5.4 恢复认证审核的信息（暂停恢复审核时适用）

暂停原因：

暂停期间体系运行情况及认证资格使用情况：

经现场审核，暂停证书的原因是否消除：

1.5.5 本次审核计划完成情况：

1) 审核计划的调整：未调整；有调整，调整情况：

2) 审核活动完成情况：完成了全部审核计划内容，未遇到可能影响审核结论可靠性的不确定因素

未能完成全部计划内容，原因是（请详细描述无法接近或被拒绝接近有关人员、地点、信息的情况，或者断电、火灾、洪灾等不利环境）：

1.5.6 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及下次审核关注点说明

1) 不符合项情况：

审核中提出严重不符合项（0）项，轻微不符合项（0）项，涉及部门/条款：



采用的跟踪方式是：现场跟踪书面跟踪；

双方商定的不符合项整改时限：年月日前提交审核组长。

具体不符合信息详见不符合报告。

拟实施的下次现场审核日期应在 2026 年 10 月 10 日前。

2) 下次审核时应重点关注：

管理评审、内审的深入、环境因素及产品 and 物料的绿色属性的识别、绿色供应链的运行控制

3) 本次审核发现的正面信息：

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在运行过程中管理层及部门领导比较重视，管理水平有所提高，各部门职责明确，产品质量较稳定，无质量、环境事故，供方及销售客户形成长期合作伙伴，销售顾客稳定，通过绿色供应链管理体系运行促进产品绿色环保的管理水平及环境安全意识提高。

1.5.7 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及风险提示

1) 成熟度评价：

最高管理者对管理体系高度重视和支持，并对标准有一定程度的理解和掌握，积极组织督促和管理各部门，严格贯彻执行管理体系要求，从而确保管理体系正常运行。

2) 风险提示：

受审核方市场竞争激烈，可能导致其在绿色供应链管理方面的投入和资源分配面临压力，关键岗位人员的变动可能对体系的持续有效性产生影响。企业还需关注供应商的环境表现和可持续性，以避免因供应链上游问题导致的连带风险。

1.5.8 本次审核未解决的分歧意见及其他未尽事宜：无

二、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有效性评价

2.1 目标的实现情况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制定绿色供应链管理方针：追求卓越绿色经营管理。与企业的宗旨相一致，包含了持续改进、绿色供应量的要求，为管理目标的建立提供了框架依据。

管理目标：

No	目标项	目标值	考核结果
1.	固废处理率	100%	100%
2.	水消耗	万元产值水消耗与上年同期降低 1%	1.13%
3.	电消耗	万元产值电消耗与上年同期降低 1%	1.13%
4.	火灾事故	火灾事故为 0 次	0

管理目标在管理方针的框架下展开，符合标准要求和企业目前的发展水平。并分解到了各个部门，根



据具体情况规定了月度、年度的考核要求，管理评审前均进行了考核，查阅管理评审输入资料，各部门目标完成，总目标完成。

2.2 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及绩效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基本项评价情况:

重庆华虹仪表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11月30日，法定代表人:胡波，注册资本20600万元，按照认证范围公司提供的法律证明文件有: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09733940972B。网上查看企业经营状况:正常。现有人员483人，公司在重庆市北碚区嘉创路88号自建厂房，占地面积约32000平方米，配件车间约4000平方米，电表车间约6000平方米，库房约3000平方米、互感器车间约16000平方米、办公区约3000平方米等区域，公司下设有综合办、行政后勤部、财务部、生产采购部、市场营销部、品质部、技术部、车间等行政职能部门。提供有以总公司(重庆泰捷仪器仪表有限公司)名义登记的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单，登记编号:9150010920323881X4001X，有效期:2023年10月19日至2028年10月18日。

1.2 公司产品及工艺过程简述:

电能计量仪表、互感器、绝缘子的销售流程:

签订合同→物料采购→生产→检验→入库→交付

电能计量仪表、互感器、绝缘子的设计流程:

市场调研→设计开发输入评审→产品设计开发方案→物料采购→自制产品→成品测试→数据分析再实验→小批量试产验证→批量生产验证

电能计量仪表、互感器、绝缘子的生产流程:

电能计量仪表生产流程: 备料→SMT→插件→PCB板装配→总装→调整 → 高温老化→测试→回抄 → 抽检。

互感器生产流程: 线圈绕制→引线焊接→包匝→铜排热封穿匝→装盒→灌封→标识移印→铜排压合→绞线→外观检查→绝缘检查→一检→二检→包装。

绝缘子生产流程: 装模→浇注→初固化、补料→脱模、飞边处理→后固化→浇注体降温→外观处理→出厂检验→包装→入库

关键过程: 绕制、灌封、浇注

需确认/特殊过程: 灌封、焊接、浇注

2) 评价指标

绿色供应链管理绩效和运行绩效检查评价表的得分情况及对应的星级情况

2.1 评价方法:

企业绿色供应链管理评价采用打分法。依据绿色供应链管理评价指标、要求和评价依据,文件评审和现场评审相结合,通过综合打分进行评价。

2.2 指标选取:

评价指标选取应根据企业或行业产品特点,行业要求以及相关法规、政策、标准,相关方要求及企业绿色制造要求,指标应包括:战略及目标、绿色设计、绿色采购、绿色生产、绿色物流、回收利用及末端处置、绿色信息管理及披露,合计七个一级评价指标,二级评价指标有:绿色发展规划、目标;绿色供应链管理体系;机构、职责、资源;持续改进;产品绿色设计;工艺绿色设计;包装绿色设计;重点管控物料清单;管理制度及标准;绿色采购要求;绿色供应商选择;供应商风险评估;供应商审核监督;供应商绩效评价;应急管理和响应;文件及信息管理;沟通与培训;生产合规性;重点管控物料管理;污染物排放;用能设备;用能和用水计量系统;单位产品综合能耗;用水量控制;管理制度;管理制度;产



品运输、储存要求；运输工具；回收体系；下游企业协同；无害化处理；回收利用绩效；回收利用标识；信息管理。目前根据企业情况不设定三级指标。必选评价指标为企业必须达到的指标。企业或评价方应对可选评价指标选取和新增评价指标做出相应说明，根据指标对产品生命周期和供应链系统资源、生态环境和健康安全影响的重要程度，确定指标权重和分值。定量指标主要包括重点管控物料使用情况、污染物排放量或浓度、单位产品综合能耗、单位产品用水量控制，回收利用绩效等。定量指标应统一计算方法，数求准确、统一、真实，必要时，对数报来源和数据质量进行分析和说明，指标选取应考虑动态性(如政策、法规和标准的变化，指标的时间特性等)，适时进行调整。定性评价指标应说明评价的依据。

2.3 指标权重描述：

必选指标为企业应达到的基本要求，必选要求不符合，不能评为绿色供应链合格企业。指标总分为100分，指标权重和分值可由企业确定，评价综合得分为各项指标值加权的总和。

必选指标为：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战略目标	10%	绿色发展规划、目标
		绿色供应链管理体系
绿色设计	15%	重点管控物料清单
绿色采购	30%	管理制度及标准
		绿色采购要求
绿色生产	15%	生产合规性
绿色信息管理及披露	10%	绿色信息披露

2.4 分值情况：

一级指标	权重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分项得分	得分	权重得分
战略目标	10%	100	绿色发展规划、目标	20	20	95	9.5
			绿色供应链管理体系	30	30		
			机构、职责、资源	30	30		
			持续改进	20	10		
绿色设计	15%	100	产品绿色设计	30	30	95	14.25
			工艺绿色设计	25	25		
			包装绿色设计	20	16		
			重点管控物料清单	25	25		
绿色采购	30%	100	管理制度及标准	10	10	96	28.8
			绿色采购要求	10	10		
			绿色供应商选择	15	15		
			供应商风险评估	15	15		
			供应商审核监督	15	15		
			供应商绩效评价	15	15		
			应急管理和响应	5	4		
			文件及信息管理	10	10		
沟通与培训	5	5					
绿色生产	15%	100	生产合规性	10	10	98	14.7
			重点管控物料管理	15	15		
			污染物排放	15	10		
			用能设备	15	15		



			用能和用水计量系统	15	15		
			单位产品综合能耗	20	20		
			用水量控制	10	8		
绿色物流	10%	100	管理制度	20	20	80	8
			管理制度	25	20		
			产品运输、储存要求	35	30		
			运输工具	20	20		
回收利用及末端处置	10%	100	回收体系	20	18	65	6.5
			下游企业协同	20	5		
			无害化处理	20	10		
			回收利用绩效	20	5		
			回收利用标识	20	10		
绿色信息管理 及披露	10%	100	信息管理	60	55	95	9.5
			绿色信息披露	40	40		
总计:			91.25 分				

2.4 必要的结果解释和说明

一级指标通过加权综合评价结果计算:

$$95*10\%+95*15\%+96*30\%+98*15\%+80*10\%+65*10\%+95*10\%=91.25 \text{ 分}$$

评级结论: 合格, 级别为: 一级, 可以颁发对应级别的绿色供应链认证证书。

2.3 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评价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企业于 2025 年 8 月 19 日组织了内部审核进行了内部审核, 查: 内审员经过培训合格, 经总经理授权后开展审核工作, 审核员的审核工作与自身工作无冲突, 能够保证审核工作的独立性, 提供有内审检查表, 审核实施过程与计划安排基本一致, 基本覆盖了标准所有条款内容和所有部门及场所, 审核记录清楚, 但内容较为简单, 已沟通改进。查不符合报告, 发现 1 项轻微不符合。已做整改培训, 符合内审要求。查有: 内部审核报告: 审核结论: 公司绿色供应链管理体系运行以来, 绿色供应链管理体系已得到贯彻实施, 基本符合 RB/T 089-2022 标准及本公司体系文件要求。

2025 年 8 月 30 日组织了管评、依据 RB/T 089-2022 《绿色供应链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GB/T 39257-2020 《绿色制造 制造企业绿色供应链管理 评价规范》管理评审。总结论: 经过评审组讨论, 形成如下评审结论: 按 RB/T 089-2022 绿色供应链管理体系的要求, 我司的绿色供应链管理方针、目标是符合公司的经营理念和发展要求的, 是根据企业现有的资源配置、人员技能、技术水平及管理水平提出来的, 经运作考核, 比较切合企业的现实情况, 是符合公司发展需要及社会发展要求的。提出一项改进建议: 1) 组织学习 RB/T 089-2022 《绿色供应链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管理手册、程序文件, 提高员工的绿色供应管理意识。查改进计划, 由综合办负责计划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前完成, 目前正在实施中, 下次审核关注。公司建立的绿色供应链体系运行良好、绩效良好, 基本是适宜、充分、有效的。

内审及管理评审基本满足要求。

2.4 持续改进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不合格品/不符合控制:



组织策划了《不符合、纠正措施与预防措施控制程序》，符合企业实际和标准要求。明确了各类、各阶段的不合格的控制管控要求，并实施对不合格的处置方法选择、采取措施的程度取决于不合格的性质及其对产品的影响程度。确定和选择改进机会，并采取必要措施改进管理体系，实现管理体系的预期结果。不符合控制基本满足要求。

2) 纠正/纠正措施有效性评价:

组织策划了《不符合、纠正措施与预防措施控制程序》利用方针、目标、审核结果、分析评价、纠正措施以及管理评审提高管理体系的有效性。内审中的不符合项，采取了纠正措施，并对纠正措施的实施情况进行了跟踪验证。对经营及服务过程中发现的不符合，已经按照要求进行了处置。管理评审中有纠正措施状况的输入。管理评审提出的纠正措施已经整改完毕并验证。

3) 投诉的接受和处理情况：近一年以来，没有发生重大事故及重大顾客投诉和行政处罚事件等

三、管理体系任何变更情况

- 1) 组织的名称、位置与区域: 无变化
- 2) 组织机构: 有变化, 将原品质技术部变更为品质部和技术部
- 3) 管理体系: 有变化, 管理体系标准变更为 RB/T 089-2022 《绿色供应链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
- 4) 资源配置: 无变化
- 5) 产品及其主要过程: 无变化
- 6) 法律法规及产品、检验标准: 无变化
- 7) 外部环境: 无变化
- 8) 审核范围 (及不适用条款的合理性): 无变化
- 9) 联系方式: 无变化

四、上次审核中不符合项采取的纠正或纠正措施的有效性

无

五、认证证书及标志的使用

现场查见, 认证证书及标志未见违规使用情况

六、被认证方的基本信息暨认证范围的表述

无变化

经过审核, 审核组认为认证范围适宜, 详见《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说明: 审核范围在监督审核时有变化, 需填写《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七、审核结论及推荐意见



审核结论: 根据审核发现, 审核组一致认为, 重庆华虹仪表有限公司依据RB/T 089-2022 《绿色供应链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建立的绿色供应链管理体系:

审核准则的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适用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过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有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审核目的	<input type="checkbox"/> 达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达到	<input type="checkbox"/> 未达到
体系运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有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依据 RB/T 089-2022 《绿色供应链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标准, 参考 GB/T 39257-2020 《绿色制造制造企业绿色供应链管理 评价规范》的评分标准, 重庆华虹仪表有限公司绿色供应链管理绩效和运行绩效的评价结果及本次监督审核**推荐意见**为:

保持认证注册。现场评审得分: 91.25 分, 可评为一级。

暂停证书的原因已经消除, 恢复认证注册。现场评审得分: 分, 可评为五星级。

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不符合项的整改, 并经审核组验证有效后, 保持认证注册。现场评审得分: 分, 可评为五星级。

暂停认证注册

扩大认证范围。现场评审得分: 分, 可评为五星级。

缩小认证范围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胡帅、文平



被认证方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事项应在末次会议上宣读)

审核组推荐认证后,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审核结果做出是否批准认证的决定。贵单位获得认证资格后,我们的合作关系将提高到新阶段,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会在网站公布贵单位的认证信息,贵单位也可以对外宣传获得认证的事实,以此提升双方的声誉。在此恳请贵公司在运作和认证宣传的过程中关注下列(但不限于)各项:

1、被认证组织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情况将作为政府监管和认证机构监督的重要内容。恳请贵单位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规则》的要求,建立职责和程序,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证文件可登录我公司网站查询和下载,公司网址: www.china-isc.org.cn

2、为了双方的利益,希望贵单位及时向我公司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变更、联系方式的变更、管理体系变更、给消费者带来较严重影响事故以及贵单位认为需要与我公司取得联系的其他事项。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我公司将根据具体事宜做出合理安排,确保认证活动按照国家法律和认可要求顺利进行。

3、根据本次审核结果和贵单位的运作情况,请贵公司按照要求接受监督审核,监督评审的目的是评价上次审核后管理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持续改进业绩,以保持认证证书持续有效。如不能按时接受监督审核,证书将会被暂停,请贵单位提前通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免误用证书。

4、为了认证活动顺利进行,请贵单位遵守认证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按时支付认证费用。

5、认证机构为调查投诉、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时进行的审核,有可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受审核方,希望贵单位能够了解并予以配合。

6、所颁发的带有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应当接受 CNAS 的见证评审和确认审核,如果拒绝将会导致认证资格的暂停。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被认证方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抽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认证证书上使用认可标志的被认证方应配合认可机构的见证。当政府主管部门和认可机构行使以上职能时,恳请贵单位大力配合。

违反上述规定有可能造成暂停认证以至撤销认证的后果。我们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可以有效地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对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意都可以通过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进行投诉,电话:010-58246011;也可以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投诉,以促进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改进。

我们真诚的预祝贵单位获得认证后得到更大的发展机会。